

# 泉州市民政局

泉民函〔2023〕59号

答复类型：B类

##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20233053号提案的答复

林建强委员：

《关于恢复涂山街等部分古城街巷名称的建议》（第20233053号）收悉，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建好用好国家文化公园”的精神。根据《地名管理条例》、民政部《关于全国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立足我市地名工作实际，积极做好泉州地名文化遗产挖掘和保护工作。一是加大古街巷名称的传承保护力度。城市古街巷的名称是城市地名文化遗产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我市在城市建设发展过程中，着力保留知名度高、能体现当地历史文化底蕴的地名，保证地名文化遗产的原真性。目前，泉州古城区内如中山路、

涂门街、万寿路、温陵路等保留下来的古地名文化遗产共三百多条。同时，通过列入非遗名录、收录图览等“固化”方式，进一步加强古地名的传承保护，比如，我市将“鲤城老地名”列入第二批泉州市级非遗名录予以保护；在《泉州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展示点图览》收录状元街、相公巷、金池巷等27条古街巷名称。此外，《泉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于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包括泉州地名古街巷名称在内的泉州地名文化遗产进行保护、传承。二是做好新建街路的更名和命名工作。为更好的保护和传承古地名文化遗产，我市在旧城改造过程中，对新建街路的命更名，坚持选取地名所在原点的历史地名来命名，并注重推动有价值的老地名的重新启用。例如，我市西华洋片区2022年新命名的“梁安大街”、“霞美街”、“凤冠街”、“新安路”等，使我市的地名文化遗产得以保护和传承，让地名彰显文化自信。

2022年5月1日起施行的《地名管理条例》总则第四条规定“地名应当保持相对稳定”。鲤城区作为泉州老城区，古街巷名称经过一系列演变后逐渐稳定下来，并且形成了相对应的街巷牌、门楼牌、居民身份证件、不动产证等资料。上世纪90年代，“菜巷”拓宽为路，故更名为“广灵路”；闽南方言中“讲”与“狗”谐音，而讲与宣意思相同，故改“讲武巷”为“宣武巷”。经查阅，泉州有涂山街的多种说法，新门街古时是从涂山街西抵临漳门（俗称新门）的通道，故名新门街；确实有提及涂山街，但没有关于涂山街更正式的记载，由于历史久远，城市发展日新月异，涂山街已成为传说。“港仔墘”和“田

仔墘”在“中国国家地名信息库”中均收录为“墘”字，经实地查看，门牌使用“乾”字，属于有关部门制作门牌疏忽导致字体错误的历史原因。一旦更改街路巷名，将会牵扯到当地居民身份证、不动产证等资料的使用，影响其生活出行，因此不宜对“新门街”、“广灵路”、“宣武巷”等街路巷名进行更改。我单位将加大地名排查力度，推动地名标准化、规范化，充分满足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需要。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注意汲取您在提案中的建议，结合本部门的工作实际，积极指导和督促我市市区和各县（市、区）在城区改造和新城区的开发建设中采用多种形式（如主管部门提出初案后，采用专家评审，媒介宣传，征集民意，市民投票等）命名新地名。

感谢您对地名管理工作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希望您一如既往地继续支持和关心我市的地名管理和地名文化建设工作。

分管领导：何志宏

经办人员：罗海深

联系电话：22500622





---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

---